

泉州市应急管理局文件

泉应急〔2025〕50号

泉州市应急管理局关于 肖春生同志正式任职的通知

局机关各科室、技术中心、救援中心：

经局党委研究决定，肖春生同志试用期满考核合格，予以正式任职：

肖春生同志任泉州市应急管理局火灾防治科副科级监察专员，任职时间从2024年4月起算。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

抄送：省应急管理厅办公室，市委组织部、市委编办，各县（市、区）、泉州开发区应急管理局、台商投资区综合执法与应急管理局，市地震局，存档（2）。

泉州市应急管理局办公室

2025年7月9日印发